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第3屆委員第22次會議紀錄

時間：107年3月22日（星期四）下午14時00分。

地點：鳳山行政中心後棟3樓簡報室

主席：谷縱·喀勒芳安 主任委員

記錄：鄒金玉

出（列）席人員：

【出席委員】

李委員慧玲	李慧玲
林委員信興	王雅君 代
梁委員雅琪	張淑芬 代
游委員天德	游天德
王委員碧霞	王碧霞
謝委員志高	謝志高
胡委員淑蘭	胡淑蘭
黃委員玉善	黃玉善
陳委員美鳳	陳美鳳
林委員生金	林生金
黃委員勝郎	黃勝郎
甘陳委員玉蘭	甘陳玉蘭
馮委員生強	馮生強
張委員永昌	張永昌
陳委員勝	陳勝
李吳委員秀花	李吳秀花
洪委員金玉	洪金玉
沙委員素娟	沙素娟
高委員清源	高清源

【未出席人員】

林建一委員（請假）、巫振興委員（請假）、
紹布·拉巴阿里札委員（請假）

【主管及業務單位】

陳組長海雲

周組長琪絜

黃組長嵩傑

林組長慧萍

吳專員淑慧

蔡秘書承道

李機要秘書宏雄

陳海雲

石曉青 代

黃嵩傑

林慧萍

吳淑慧

蔡承道

李宏雄

壹、主席致詞：感謝各位委員在擔任委員期間；對本會業務之推展貢獻良多，共同為原住民族人服務，本會特頒贈感謝狀乙紙。

貳、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同意備查。

參、上次會議裁（指）示事項執行情形報告：同意備查。

肆、工作報告：

一、教育文化組工作報告（請參閱第 15-16 頁）

二、衛生福利組工作報告（請參閱第 17-19 頁）

三、公共建設組工作報告（請參閱第 20 頁）

四、經濟及土地管理組報告（請參閱第 21-22 頁）

馮生強委員：拉瓦克部落安置於娜麓灣社區及五甲社區，有族人反映設備補助經費略少。

伍、專案報告：拉瓦克部落

一、緣起：

拉瓦克部落原是漢人與原住民混居的環境，當年占用獅甲段 7 筆市有土地，市府於 88 年逐年編列預算購置山明國宅 14 戶，安置 13 戶的族人為期 8 年，惟須每月繳納租金新台幣 3500 元，96 年族人返回居住，後來監察院依據審計部 103 年度地方總決算審核報告，要求本府依據本市違章建築處理辦法排除土地地上建物並收回土地，另基於公共安全的考量，拉瓦克部落住戶加蓋、私接電路情形嚴重，104 年至 105 年接連發生 2 次火災，造成 9 間房屋燒毀或半毀，同時又爆發棄嬰新聞事件，凸顯當地公安問題之嚴重。

拉瓦克部落原住民住戶占有戶計有 30 戶，依原住民基本法第 28 條：「政府對於居住原住民族地區外之原住民，應對其健康、安居、融資、就學、就養、就業、就醫及社會適應等事項給予保障及協助。」，本會基於照顧都市原住民弱勢家庭之權責，避免拆除造成住民流離失所使其生活陷入困苦，爰擬定租

金補貼及配租國宅之安置方案，以紓解該拆遷戶居住及家庭經濟負擔問題，扶助安定其生活。

本會自 104 年 4 月 26 起即多次針對安置方案與該部落居民溝通討論，最終於 104 年 11 月取得住戶共識，採取社會住宅配租安置計畫，並計有 27 戶簽署搬遷安置意願書，同意安置於鳳山五甲住宅及小港區山明國宅(娜麓灣社區)，原預定於 105 年 7 月搬遷入住，後於 105 年 7 月底因外力因素，住戶又以搬遷安置意願書係未經審慎考量下簽署，要求退回所簽訂之租賃契約書，本會為尊重各住戶之意願，不強迫安置，隨即退回租賃契約，再經溝通後，截至 106 年 1 月 15 日前仍有 16 戶同意安置並完成簽訂租賃契約書在案。

二、目前拉瓦克安置進度：

(一)原住民戶數：30 戶。

(二)接受安置戶：16 戶(小港娜麓灣國宅 3 戶、鳳山五甲住宅 13 戶)。

1. 完成拆遷補償並拆遷完成：11 戶。

2. 訂租賃契約但遲未申領拆遷補償：5 戶。

(三)未接受安置：11 戶。

(四)未有安置需求：3 戶。

三、扶助住戶現階段安置計畫：

(一)社會住宅配租，免租金延長至三年：提供小港山明國宅(娜麓灣社區)及鳳山五甲社會住宅優先配租，原提供一年免租金，為能協助安定搬遷住戶適應新的生活環境，紓解家庭經濟負擔問題，一年免租金延長提供免租金至三年，租期十年(二年一簽)。

(二)租屋補貼：配合搬遷之住戶，未接受配租社會住宅，至外另尋租屋處者，核實補貼租金，但每戶每月租金以補貼新臺幣五千元為限，補貼期間最長並不得逾十二個月。

四、本會持續關懷搬遷之住戶後續生活，於 106 年積極推動以下生活發展扶計畫：

- (一) 業依住戶意願輔導成立勞動合作社，協助族人能夠穩定就業，改善經濟而擁有安定生活，106年3月8日與住戶代表討論籌組勞動合作社之可行性，另於106年3月18日邀請中央原民會委託輔導合作社營運之顧問團隊講師，協助辦理合作社創建組織營運課程，後因住戶內部參與籌組合作社意願低，故輔導成立合作社計畫暫緩。
- (二) 6月22日~8月3日辦理「106年度編出原民風活動課程」。
- (三) 10月2日~10月26日辦理「唱VUVU的歌-找回原來的自己歌謠班計畫」。
- (四) 11月17日辦理「拉瓦克部落搬遷住戶生活關懷第二次座談會暨就業資訊宣導」。

五、107年關懷扶助計畫：本會將搭配原住民部落大學課程，以拉瓦克部落原住民專業人才擔任講師，開設原住民傳統美食班及原住民傳統農作物耕作技術班，不僅提供就業機會並提升自我尊榮心，亦能將傳承及保存拉瓦克部落文化。

馮生強委員：感謝及辛苦了主委及原民會同仁們，主委是很誠實地敘述相關作為，我們在此見證，對的政策及對的方向堅持繼續下去，未來對族人是好的。

陸、臨時動議：

陳勝 委員：感謝主委對族人的貢獻，非常感動。

高清源委員：代表族人感謝原民會的積極作為，屢次反映事項皆能即時處理。

游天德委員：

(一) 各位委員看起來依依不捨的，有點不想離開本次會議，很高興擔任了2屆的委員，感謝原民會同仁的辛勞努力，在主委任內對於夏季山區道路因雨中斷都能在短時間內通行，農特產品也都積極協助行銷，爾後希望更加努力幫助族人。

(二) 有關委員的出席費是否可以恢復到3000元/次。

秘書室鄒組員金玉說明：跟委員報告有關出席費的問題，是依據「軍公教人員兼職支給要點」的規定辦理。

主席裁示：

（一）汛期期間及農特產品行銷都是本會的職責，本會秉持著承擔、跨越及升級的理念，是同仁們工作的基本精神。

（二）有關出席費的問題會再與會計洽詢。

柒、散會（15時05分）